



李景田在调研督导省女子监狱时强调

深挖黑恶线索“亮剑”第二战场 助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全面纵深发展

《吉林日报》讯(记者 粘青)4月9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3督导组组长李景田、副组长张志杰带队到省女子监狱,实地调研督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李景田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监狱系统职能优势,深挖黑恶线索,“亮剑”第二战场,助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全面纵深发展。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胡家福,副省长、公安厅厅长、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副组长刘金波陪同参加调研督导活动。

李景田一行实地察看了省女子监狱生产车间、监舍、教学楼等场所,仔细观看了全省监狱系统视频画面,详细了解精细化管理和教育改造工作等情况。他指出,黑恶势力不仅仅是简单的治安问题,更是事关治乱兴衰的重大政治、社会问题。监狱也不是单纯的惩罚机关,而是教育改造违法犯罪的学校。三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能否得以巩固,加强对黑恶势力罪犯的教育改造十分重要。他勉励监狱系统干警,要继续发扬默默无闻、艰苦奋斗、勇于吃苦、甘于奉献的精神,充分发挥监狱教育改造的治本作用,不断创新教育改造模式,拓展教育改造方法,纠正服刑人员的错误认知和观念,帮助他们弃恶从善、悔过自新,使他们刑满释放后成为不再危害社会的守法公民。同时,要加大政策宣讲力度,鼓励、教育和引导他们积极

检举揭发涉黑涉恶线索,着力营造扫黑除恶强大声势。李景田强调,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契合了新时代新要求,顺应了民心民意,彰显了法治权威,展现出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战略意义。党中央部署开展专项斗争以来,吉林省科学谋划、精心组织,连出重拳、合力攻坚,打掉了一大批涉黑涉恶团伙,取得了阶段性成果。特别是吉林省监狱系统,积极开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二战场”,深入挖掘移送一大批涉黑涉恶线索,对深挖余罪和在侦涉黑涉恶案件定性、突破起到强大的助推作用。今年是专项斗争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要正视专项斗争处于“深水区”“攻坚期”所表现

的复杂性和艰巨性,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牢记政治使命,压紧压实政治责任,坚决把专项斗争进行到底。要统筹各方面力量,强化协调配合,加强信息共享,在涉黑涉恶线索甄别、移交、处置等各环节建立健全衔接机制,构建齐抓共管、协调推进的工作格局。要抓好长效机制建设,系统总结提炼专项斗争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努力转化为制度规范,切实巩固专项斗争成果。

(转自《吉林日报》)



去心病 除顽疾 为城市环境而战

——龙山区开展辽源市东出口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田蕾蕾

城乡面貌如何不仅与百姓的生产生活息息相关,也影响着全市招商引资、社会经济的发展速度。近年来,在城市周边无端出现了很多种类的违法建设,道路边、耕地里、立交桥下随处都是私搭乱建的仓库、棚厦、围栏、假大棚、假看护房……繁乱而破陋,俨然成为我市亟待解决的“脏、乱、差”的历史欠账。

治理违法建设,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不仅是龙山区一班人的“心病”,也是城市发展中的一块“顽疾”,更是需给百姓的一个承诺。有痼疾必医,有诺必践!3月10日以来,龙山区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邻接我市东出口区域内展开了大规模的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经过为期20天的集中整治,当前,环境整治的合力已经形成,以依法强拆推动自拆的氛围已经形成,以城市出口环境综合整治推动全市城市管理效能提升的态势已经形成。

据统计,截至3月31日,在辽源市东出口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中,龙山区共出动公安干警500多人次,城管处、城管警察支队、规划执法大队出动400多人次,区、乡(镇)、村组干部1100多人次,雇工500多人次;雇用钩机、铲车200余台次,翻斗车100余台次;拆除假大棚633栋、看护房285个,清收土地130

万平方米;拆除立交桥及道路两侧违建及私搭乱建137处,清理面积8.13万平方米;清理柴草垛210个、旱厕42处、清运垃圾700余吨。“打破分工、一抓到底”,辽源东出口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作为龙山区当前的首要任务,全区上下高度重视,同心协力,专门成立了由区委书记、区长任组长,纪委书记、组织部长和所有副区长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落实包保任务,明确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逐个地块列出时间表、路线图和验收单,全力以赴推动工作落实。结合此次环境整治集中攻坚,龙山区制订出台了《龙山区辽源市东出口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龙山区清理整治非农用大棚构筑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龙山区公路环境综合整治联合执法行动方案》,按照“全面统筹、同步推进、一案一策”的原则,重点整治公路两侧“脏乱差”,占道经营、私搭乱建、非农用大棚构筑物(假大棚)和毁坏林地等方面突出问题。同时,强化督查问责。区委、区政府督查室坚持“一天一督查、一天一通报”,对东出口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全程督促和检查,对行动慢、整治不彻底地块进行曝光,有力推动各项

工作落实。联合拆违前,龙山区相关人员对违建、假大棚等问题进行了全面摸底排查,对纳入整治范围的逐一下达了《环境整治限期整改通知书》,乡(镇)和村组干部联合公安、城管等执法部门逐家逐户进行政策宣传讲解,引导群众自行拆除,责令其限期完成整改。在此次集中攻坚中,乡(镇)居民自行拆除假大棚共计208个,居民群众自行拆除违建和私搭乱建63个。对拒不自行拆除的,在做好思想工作的同时,精心制定依法强制拆除实施方案,建立了区、乡(镇)与公安、城管、交警、消防、国土、市场监管等部门协调联动、合力攻坚的工作机制,确保拆除安全平稳有序。专项行动以来,龙山区针对寿山镇七一村、工农乡渭津河北岸、七一立交桥桥基南、五一立交桥辽源驾校4处违建和假大棚中地块,先后开展了9次集中拆违拆假行动,共拆除假大棚311栋900余亩,大型违建建筑14处20000余平方米,有效整治了城乡环境,赢得了群众的认可和支持。同时,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进行宣传,营造舆论氛围;发挥机关党工委、团区委、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动员全区广大干部和社会志愿者,开展“随手捡”垃圾清理活动,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共同参与、合力推进的浓厚氛围。

此外,区委、区政府举一反三、自我加压,在综合整治城市出口环境的基础上,明确提出公路沿线视线所及的坡地、违建和假大棚要做到“应收尽收、应拆尽拆”。重点对渭津河北岸、汽贸小镇周边、高丽木小街、东辽河北岸、碧桂园地块和集双高速公路施工现场进行综合整治。截至3月31日,拆除渭津河北岸假大棚166栋,汽贸小镇周边假大棚8栋,高丽木小街违建及棚厦40处,东辽河北岸违建11处,碧桂园地块违建2处,公路沿线居民房屋1处。违建,没有拆与不拆的问题,只有先拆后拆的问题。拆违,实为民生之举、正义之举、发展之举。在打响的这场综合整治攻坚战中,龙山区拆出了公平正义,理出了发展空间,更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以督导为指引 强化宣传发动 掀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高潮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系列评论之二

本报记者 李锋

宣传发动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先手棋”。做好宣传发动工作,不但能够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而且还可以引导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凝聚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磅礴力量。人民群众是黑恶势力最直接的受害者,也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最重要的参与者。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要不断向纵深发展,需要自上而下推动压实,也需要强化宣传发动最大限度地发动群众。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我市高度重视宣传发动工作,将其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摆在宣传发动工作的突出位置,始终把握营造氛围、发动群众,共同打一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人民战争贯穿工作全过程,在宣传发动工作中坚持综合利用传统媒体宣传、新媒体宣传、社会面宣传、专业宣讲等

宣传模式,发起强大宣传攻势。通过播发“扫黑除恶”公益广告,开辟“扫黑除恶进行时”“扫黑除恶、吉林亮剑”“扫黑先锋”“专家释法”“典型案例剖析释疑”等专栏,持续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普及及应知应会知识,悬挂标语口号,发送短信息、联系卡等方式,向人民群众宣传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重要部署、黑恶势力的特点和危害,让人民群众知道什么是黑恶势力,了解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方式,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全社会形成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声势。

这次督导为指引,对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宣传发动工作进行再推进、再强化、再落实,达到对黑恶势力深挖根治,最大限度地挤压黑恶势力生存空间的目的。今后,我们更需要进一步整合多方力量,下大力气加大宣传发动力度,向人民群众充分展示党委政府“有黑必扫、有恶必除、有乱必治、有‘伞’必打”的坚强决心,进一步提高知晓率、支持度、参与度,最大限度把人民群众发动起来,形成强大合力,掀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高潮。

强化宣传发动,目的就是进一步激发人民群众参与热情,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营造更加良好的社会环境。因此,做好宣传发动工作要进一步加强的宣传,注重实际效果,全方位、立体式、多角度开展宣传发动工作,力争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实现全覆盖、无死角,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强化宣传发动,不仅要善于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不但要利用好报纸、电视等传统媒体,而且还要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宣传形势要求,发挥微博、微信公众账号和客户端等自媒体的作用,大力宣传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特别是各级党委、政府及政法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决心,以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点和范围、法律政策界限、答疑解惑、典型案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及时报道中央督导组召开工作会议、下沉调研等各项督导工作动态,黑恶势力举报渠道等内容,从而动员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宣传发动,要通过公益广告、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发放宣

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3督导组值班电话和邮箱

根据安排,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3督导组进驻吉林省时间为1个月。
督导组进驻时间:2019年4月1日—4月30日
值班电话:0431-85294155、85296055(8部热线)
电子邮箱:jlshcdedjb@163.com
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8:00—20:00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导组职责,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13督导组受理吉林省涉黑涉恶方面的来信来电举报。